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平安**

專業 · 價值

#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港幣櫃台)及82318(人民幣櫃台)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和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披露平安銀行2023年半年度報告摘要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盛瑞生**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3年8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謝永林、陳心穎及蔡方方；非執行董事為謝吉人、楊小平、何建鋒、蔡濤及姚波；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伍成業、儲一昀、劉宏、吳港平、金李及王廣謙。

证券代码：601318 证券简称：中国平安 公告编号：临 2023-043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平安银行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公布了《平安银行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平安银行 2023 年上半年度经营情况亦可参阅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平安银行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3 日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或“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本行董事长谢永林、胡跃飞（履行行长职责）、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项有志、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培卿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4、本行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实到董事 12 人。会议一致同意本报告。

5、本行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行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

6、本行 2023 年半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分配时间	股息率	分配金额（元） （含税）	是否符合分配条件和相关程序	股息支付方式	股息是否累积	是否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2023 年 3 月 7 日	4.37%	874,000,000.00	是	每年现金付息一次	否	否

## 二、公司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平安银行	股票代码	00000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强	吕旭光	
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平安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平安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传真	(0755) 82080386		(0755) 82080386
电话	(0755) 82080387		(0755) 82080387
电子信箱	PAB_db@pingan.com.cn		PAB_db@pingan.com.cn

##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关键指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本期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88,610	92,022	(3.7%)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5,387	22,088	14.9%
成本收入比	26.45%	26.46%	-0.01 个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年化）	0.94%	0.88%	+0.06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2.65%	12.20%	+0.45 个百分点
净息差（年化）	2.55%	2.76%	-0.21 个百分点
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29.31%	30.39%	-1.08 个百分点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较上年末增减
吸收存款本金	3,381,534	3,312,684	2.1%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3,439,131	3,329,161	3.3%
不良贷款率	1.03%	1.05%	-0.02 个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	291.51%	290.28%	+1.23 个百分点
逾期 60 天以上贷款偏离度	0.83	0.83	-
资本充足率	13.27%	13.01%	+0.26 个百分点

### 3.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较上年末 增减
资产总额	5,500,524	5,321,514	4,921,380	3.4%
股东权益	452,073	434,680	395,448	4.0%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	382,129	364,736	325,504	4.8%
股本	19,406	19,406	19,406	-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9.69	18.80	16.77	4.8%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2022 年 1-12 月	本期同比 增减
营业收入	88,610	92,022	179,895	(3.7%)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	64,298	66,806	128,781	(3.8%)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2,361	38,845	71,306	(16.7%)
营业利润	31,937	27,961	57,475	14.2%
利润总额	31,933	27,783	57,253	14.9%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5,387	22,088	45,516	1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5,216	22,042	45,407	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41	150,483	134,572	(70.6%)
<b>每股比率(元/股):</b>				
基本/稀释每股收益	1.20	1.03	2.20	1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稀释每股收益	1.19	1.03	2.19	1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	7.75	6.93	(70.6%)
<b>财务比率(%):</b>				
总资产收益率(未年化)	0.46	0.43	不适用	+0.03 个百分点
总资产收益率(年化)	0.92	0.86	0.86	+0.06 个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未年化)	0.47	0.44	不适用	+0.03 个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年化)	0.94	0.88	0.89	+0.06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未年化)	6.22	5.97	不适用	+0.25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2.65	12.20	12.36	+0.45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未年化)	6.18	5.96	不适用	+0.22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年化)	12.56	12.18	12.33	+0.38 个百分点

注：(1)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相关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

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计算。本行于2016年3月7日非公开发行200亿元非累积型优先股,于2020年2月发行300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永续债”),均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在计算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扣除了已发放的优先股股息8.74亿元和永续债利息11.55亿元。

(2)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印发的《黄金租借业务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本行与金融机构间开展的黄金租借业务,租出端由“贵金属”重分类至“拆出资金”,租入端由“交易性金融负债”重分类至“拆入资金”,相关指标均已同口径调整比较期数据。

####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及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9,405,918,198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元)	874,000,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1,155,000,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2023年1-6月)	1.20

####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存贷款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期末较上年末 增减
吸收存款本金	3,381,534	3,312,684	2,961,819	2.1%
其中:企业存款	2,234,053	2,277,714	2,191,454	(1.9%)
个人存款	1,147,481	1,034,970	770,365	10.9%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3,439,131	3,329,161	3,063,448	3.3%
其中：企业贷款	1,373,275	1,281,771	1,153,127	7.1%
一般企业贷款	1,165,566	1,084,224	998,474	7.5%
贴现	207,709	197,547	154,653	5.1%
个人贷款	2,065,856	2,047,390	1,910,321	0.9%

注：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的规定，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利息计入金融工具账面余额中，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在“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列示。除非特别说明，本报告提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吸收存款”及其明细项目均为不含息金额。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2022 年 1-12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净损益	38	108	152
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2	(66)	(75)
其他	148	20	68
所得税影响	(57)	(16)	(36)
<b>合计</b>	<b>171</b>	<b>46</b>	<b>109</b>

注：非经常性损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计算。

本集团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3.3 补充财务比率

（单位：%）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2022 年 1-12 月	本期同比增减
成本收入比	26.45	26.46	27.45	-0.01 个百分点
信贷成本（未年化）	0.82	0.96	不适用	-0.14 个百分点
信贷成本（年化）	1.65	1.93	2.01	-0.28 个百分点
存贷差（年化）	3.45	3.95	3.81	-0.50 个百分点
净利差（年化）	2.49	2.70	2.67	-0.21 个百分点
净息差（未年化）	1.26	1.37	不适用	-0.11 个百分点
净息差（年化）	2.55	2.76	2.75	-0.21 个百分点

注：信贷成本=贷款减值损失/平均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净利差=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平均计息负债成本率；净息差=利息净收入/平均生息资产余额。

### 3.4 补充监管指标

#### 3.4.1 主要监管指标

(单位：%)

项 目	标准值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本外币）	≥25	57.24	55.19	55.57
流动性比例（人民币）	≥25	55.58	54.16	53.98
流动性比例（外币）	≥25	94.15	79.51	89.83
流动性匹配率	≥100	141.78	140.39	140.96
资本充足率	≥10.75（注2）	13.27	13.01	13.34
一级资本充足率	≥8.75（注2）	10.68	10.40	10.5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75（注2）	8.95	8.64	8.60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率	≤10	2.76	2.74	2.25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率	不适用	13.68	13.93	12.66
累计外汇敞口头寸占资本净额比率	≤20	3.13	2.28	1.32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2.04	3.80	3.19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19.32	16.93	20.28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28.21	42.08	7.21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73.85	70.07	92.58
不良贷款率	≤5	1.03	1.05	1.02
拨备覆盖率	≥130（注3）	291.51	290.28	288.42
拨贷比	≥1.8（注3）	3.00	3.04	2.94

注：（1）以上监管指标根据监管相关规定计算，除资本充足率指标为本集团口径外，其他指标均为本行口径。

（2）根据《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监管规定（试行）》以及2022年我国系统重要性银行名单，本行位列名单内第一组，于2023年1月1日起执行附加资本0.25%等要求，即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的最低监管要求分别为7.75%、8.75%、10.75%。

（3）根据《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号）规定，对各股份制银行实行差异化动态调整的拨备监管政策。

### 3.4.2 资本充足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61,699	351,440	343,409	333,914
其他一级资本	69,944	69,944	69,944	69,944
一级资本净额	431,643	421,384	413,353	403,858
二级资本	104,565	104,528	103,684	103,652
资本净额	536,208	525,912	517,037	507,510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4,040,699	4,033,328	3,975,182	3,968,099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3,610,962	3,607,947	3,539,646	3,537,017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3,063,553	3,060,538	3,025,807	3,023,178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535,566	535,566	506,034	506,034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的风险加权资产	11,843	11,843	7,805	7,805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14,839	114,292	120,638	119,99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314,898	311,089	314,898	311,08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95%	8.71%	8.64%	8.4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8%	10.45%	10.40%	10.18%
资本充足率	13.27%	13.04%	13.01%	12.79%
信用风险资产组合缓释后风险暴露余额：				
表内信用风险资产缓释后风险暴露余额	4,884,960	4,879,438	4,784,498	4,779,955
表外资产转换后风险暴露	1,169,146	1,169,146	1,223,859	1,223,859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6,263,356	6,263,356	5,434,805	5,434,805

注：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计量资本要求，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报告期内，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的计量方法、风险计量体系及相应资本要求无重大变更。有关资本管理的更详细信息，请查阅本行网站（<http://bank.pingan.com>）。

### 3.4.3 杠杆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杠杆率	<b>6.39%</b>	<b>6.36%</b>	<b>6.25%</b>	<b>6.27%</b>
一级资本净额	431,643	426,356	413,353	404,867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6,754,261	6,705,904	6,610,527	6,453,339

注：以上数据为本集团口径；根据《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监管规定（试行）》以及2022年我国系统重要性银行名单，于2023年1月1日起执行附加杠杆率0.125%的要求，即杠杆率的最低监管要求为4.125%，当前本集团杠杆率满足附加监管要求；报告期末本集团杠杆率较2023年3月末上升，主要因一级资本净额增速高于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增速。有关杠杆率的更详细信息，请查阅本行网站（<http://bank.pingan.com>）。

### 3.4.4 流动性覆盖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性覆盖率</b>	<b>111.81%</b>	<b>116.58%</b>	<b>115.60%</b>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594,018	639,618	591,747
净现金流出	531,252	548,644	511,909

注：以上数据为本集团口径，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覆盖率信息披露办法》披露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 3.4.5 净稳定资金比例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净稳定资金比例</b>	<b>109.42%</b>	<b>109.80%</b>	<b>109.44%</b>
可用的稳定资金	3,412,908	3,384,026	3,257,530
所需的稳定资金	3,119,203	3,081,899	2,976,662

注：以上数据为本集团口径，根据《商业银行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披露办法》披露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

## 3.5 分部经营数据

### 3.5.1 盈利与规模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零售金融业务		批发金融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营 业 收 入	金额	52,631	51,402	27,918	33,066	8,061	7,554	88,610	92,022
	占比%	59.4	55.9	31.5	35.9	9.1	8.2	100.0	100.0
营 业 支 出	金额	16,269	17,599	8,043	7,617	-	-	24,312	25,216
	占比%	66.9	69.8	33.1	30.2	-	-	100.0	100.0
减值损失前营 业利润	金额	36,362	33,803	19,875	25,449	8,061	7,554	64,298	66,806
	占比%	56.6	50.6	30.9	38.1	12.5	11.3	100.0	100.0
信用及其他资 产减值损失	金额	25,433	19,870	7,225	18,757	(297)	218	32,361	38,845
	占比%	78.6	51.2	22.3	48.2	(0.9)	0.6	100.0	100.0
利 润 总 额	金额	10,890	13,918	12,645	6,691	8,398	7,174	31,933	27,783
	占比%	34.1	50.1	39.6	24.1	26.3	25.8	100.0	100.0
净利润	金额	8,658	11,065	10,053	5,319	6,676	5,704	25,387	22,088
	占比%	34.1	50.1	39.6	24.1	26.3	25.8	100.0	100.0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较上年末 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b>资产总额</b>	<b>5,500,524</b>	<b>100.0</b>	<b>5,321,514</b>	<b>100.0</b>	<b>3.4%</b>
其中：零售金融业务	2,046,344	37.2	2,027,005	38.1	1.0%
批发金融业务	2,188,050	39.8	2,094,404	39.4	4.5%
其他业务	1,266,130	23.0	1,200,105	22.5	5.5%

注：(1) 零售金融业务分部涵盖向个人客户及部分小企业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个人贷款、个人存款、银行卡及各类个人中间业务。

批发金融业务分部涵盖向公司客户、政府机构、同业机构及部分小企业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公司贷款、公司存款、贸易融资、各类公司中间业务、各类资金同业业务及平安理财相关业务。

其他业务分部是指出于流动性管理的需要进行的债券投资和部分货币市场业务，集中管理的权益投资及不能直接归属某个分部的资产、负债、收入等。

(2) 本行积极推进“智能化银行 3.0”建设，驱动经营降本、增效、提质，零售业务营业收入、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均保持稳健增长；但国内经济仍在逐步恢复和回稳，部分个人客户还款能力继续承压，本行加大零售资产核销及拨备计提力度，导致零售业务净利润同比下降。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较上年末 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b>吸收存款本金</b>	<b>3,381,534</b>	<b>100.0</b>	<b>3,312,684</b>	<b>100.0</b>	<b>2.1%</b>
其中：企业存款	2,234,053	66.1	2,277,714	68.8	(1.9%)
个人存款	1,147,481	33.9	1,034,970	31.2	10.9%
<b>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b>	<b>3,439,131</b>	<b>100.0</b>	<b>3,329,161</b>	<b>100.0</b>	<b>3.3%</b>
其中：企业贷款	1,373,275	39.9	1,281,771	38.5	7.1%
个人贷款	2,065,856	60.1	2,047,390	61.5	0.9%

注：上表按客户性质划分，其中小企业法人业务归属于企业存款及企业贷款业务，小企业个人业务归属于个人存款及个人贷款业务，下同。

### 3.5.2 资产质量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较上年末增减
<b>不良贷款率</b>	<b>1.03%</b>	<b>1.05%</b>	<b>-0.02 个百分点</b>
其中：企业贷款	0.54%	0.61%	-0.07 个百分点
个人贷款	1.35%	1.32%	+0.03 个百分点

#### 四、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6,701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b>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b>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境内法人	9,618,540,236	49.56	-	-	9,618,540,236	-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法人	1,186,100,488	6.11	-	-	1,186,100,488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45,293,846	5.90	(100,154,644)	-	1,145,293,846	-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法人	440,478,714	2.27	-	-	440,478,714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429,232,688	2.21	-	-	429,232,688	-	-
深圳中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62,523,366	0.32	-	-	62,523,366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 5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法人	59,083,468	0.30	(8,083,600)	-	59,083,468	-	-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境内法人	58,894,176	0.30	-	-	58,894,176	-	-
全国社保基金—零一组合	境内法人	58,077,602	0.30	40,451,084	-	58,077,602	-	-
瑞银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瑞银卢森堡投资 SICAV	境外法人	49,570,783	0.26	976,500	-	49,570,783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一致行动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具有关联关系。</p> <p>2、本行未知其他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无							

##### 4.2 控股股东情况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行无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本行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4.3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		23 户				
持 5%以上优先股股份的股东或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境内法人	29.00	58,000,000	-	-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境内法人	19.34	38,670,000	-	-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法人	9.67	19,330,000	-	-	-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法人	8.45	16,905,000	(1,000,000)	-	-
中信证券—邮储银行—中信证券星辰 2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法人	5.48	10,950,000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境内法人	4.47	8,930,000	-	-	-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禾享添利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法人	3.66	7,325,000	-	-	-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宝富投资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法人	3.02	6,040,000	-	-	-
创金合信基金—华夏银行—创金合信泰泽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法人	2.80	5,605,000	(2,800,000)	-	-
中银国际证券—中国银行—中银证券中国红—汇中 3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法人	2.23	4,465,000	-	-	-
所持优先股在除股息分配和剩余财产分配以外的其他条款上具有不同设置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之间,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与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p>1、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一致行动人,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与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具有关联关系。</p> <p>2、本行未知其他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 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重要事项

详见本行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4日